

105 年 1 月 27 日

內政部營建署新聞

■新聞稿 1 則 □背景資料 份 ■照片
■請立即發布 □請於 年 月 日發布

發 言 人：王榮進 副署長

聯絡電話：0988-152-918、02-8771-2354

單位主管：陳繼鳴 分署長

聯絡電話：0973-875-339、02-2772-1350

發稿單位：城鄉發展分署

105 年度都市計畫書圖重製暨整合應用計畫 重製補助作業未來展望

都市計畫圖為執行都市計畫及土地使用管制之主要依據，影響民眾權益甚鉅，惟目前多數地方政府至今仍使用民國 60 年代測繪 1/3000 地形圖，除地形地物與現況不符外，該圖經多次複製造成伸縮變形，亦造成民眾產權認定之爭議，所呈資訊亦不敷當前規劃所需，且計畫紙圖面臨不易保存及無法數位化整合應用等問題，亟待解決改善，以符合都市計畫書圖資訊化之需求。

鑑此，行政院即於 103 年 4 月 9 日核定「新興中長程計畫—都市計畫書圖重製暨整合應用計畫（103～107 年）」，內政部亦於 103 年 9 月 2 日函頒補助作業須知，以作為辦理本作業之依據。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持續著力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辦理都市計畫圖重製作業，進行輔導訪視及教育推廣作業，期逐步更新全臺都市計畫法定圖資。本計畫 105 年度編列獎補助費 1,800 萬元，業於 104 年 8 月 6 日完成補助案審查作業。

105 年度預計補助經費為 1,797.9 萬元，辦理桃園市 1 處、彰化縣 1 處、雲林縣 3 處、嘉義縣 5 處、高雄市 3 處、屏東縣 2 處、花蓮縣 1 處、臺東縣 3 處等共 8 縣市 19 處計畫區。希望透過本計畫之推動，逐步完成國內都市計畫地形圖更新，促進高精度都市計畫圖、地形圖、樁位圖等重要圖資整合，達成一千分之一數值地形圖加值應用於都市計畫作

業，以提昇都市計畫圖資整合使用效益。



105 年度重製補助作業推動分布圖